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鱷魚恤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陳煙怡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起，本公司已委任許美燕女士(「許女士」)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許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亦符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474條對本公司之規定。

許女士為特許秘書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熱烈歡迎許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鱷魚恤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林煒珊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林煒珊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林建康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周炳朝先生、林淑瑩女士及林孝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樹賢先生(副主席)、馮卓能先生及胡勁恒先生。